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普华永道”）
- 2021年公司重新选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经综合评议，拟聘任天健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普华永道未提出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2011年7月18日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西溪路128号6楼		
首席合伙人	胡少先	上年末合伙人数量	203人
上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		1,859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737人

2020 年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30.6 亿元	
	审计业务收入	27.2 亿元	
	证券业务收入	18.8 亿元	
2020 年上市公司 (含 A、B 股) 审计情况	客户家数	511 家	
	审计收费总额	5.8 亿元	
	涉及主要行业	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建筑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农、林、牧、渔业，采矿业，住宿和餐饮业，教育，综合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0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 2020 年末，天健累计已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1 亿元以上，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超过 1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暂行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

近三年天健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均无需承担民事责任。

3. 诚信记录

天健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2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32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18 次，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项目组成员	姓名	何时成为注册会计师	何时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何时开始在本所执业	何时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情况
项目合伙人	周重揆	1995年11月10日	1996年	1995年11月10日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	2020年：签署伊之密、国机汽车、中国核电、同方股份2019年审计报告； 2019年：签署中国核电、瑞斯康达2018年审计报告； 2018年：签署中国核电、曲美家居、瑞斯康达2017年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重揆	1995年11月10日	1996年	1995年11月10日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	2020年：签署伊之密、国机汽车、中国核电、同方股份2019年审计报告； 2019年：签署中国核电、瑞斯康达2018年审计报告； 2018年：签署中国核电、曲美家居、瑞斯康达2017年审计报告。
	谢东良	2012年4月	2009年10月	2012年11月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	2020年：签署中国核电、中船科技2019年度审计报告； 2019年：签署中国核电2018年度审计报告； 2018年：签署中国核电2017年审计报告。
质量控制复核人	陈中江	2003年	2001年	2003年	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后	九阳股份、昂利康、巨化股份、巨星科技、起步股份、合盛硅业、英科医疗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 独立性

天健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费用 50 万元（含税）。2021 年公司选聘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综合考虑审计服务范围、审计人员工作经验及工作量等因素，2021 年度审计费用为 29.68 万元（含税），较上年度下降 40.64%。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提供审计服务年限	1 年
2020 年度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普华永道已完成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为提高内部控制审计评价工作质量，2021 年公司对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进行了重新选聘，拟聘任天健为公司 2021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聘任的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普华永道未提出异议。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就变更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事项与普华永道进行了沟通，双方对此无异议。经公司同意，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与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规定，天健就公司拟聘任其担任 2021 年度内控审计机构与普华

永道进行了沟通，未发现可能导致其不能接受公司聘任的事项。

三、拟变更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

2021年8月23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及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认为：天健提供的审计方案设计、项目业绩、人员配置保障、审计质量控制及项目报价等相对最为符合公司内部控制审计的需要，我们认为天健也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良好，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天健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服务经验，能够满足公司内部控制审计工作要求，具备相应的执业资质及胜任能力；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并确定其报酬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公司聘任天健为公司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的审计机构。

（三）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年8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2021年度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表决结果为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

起生效。

特此公告。

中国西电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